

公司代码：600572

公司简称：康恩贝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一）按《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母公司实现的 2025 年度净利润 84,331,738.20 元为基数，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 8,433,173.82 元。

（二）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2,536,993,29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以此计算合计派送现金红利 380,548,993.65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本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经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同意后实施。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康恩贝	60057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金祖成	陈芳
联系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康路 568 号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康路 568 号
电话	0571-87774288	0571-87774828
传真	0571-87774722	0571-87774722
电子信箱	jinzc@conbapharm.com	chenfc@conbapharm.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行业发展现状

医药行业是关系国计民生、经济发展和国家安全的战略性新兴产业，是健康中国建设的重要基础。随着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及人口老龄化程度加深，人民对医药及保健需求持续提升，行业市场规模不断扩大。据米内网数据统计，2020至2025年，我国药品终端市场年复合增长率约为2.39%，显示出一定发展韧性。近年来，为促进医药行业转型升级，我国全力推进“医疗、医保、医药”联动改革，医药分开、两票制、集中带量采购等政策相继落地。在医改的持续推动下，医药行业结构进一步优化、企业创新实力显著提升，高质量发展的产业格局正逐步形成。

2025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最后一年，尽管国内外形势依然复杂严峻，我国经济仍保持稳中有进的总体态势。在医药卫生领域，随着医改的加速推进，药品集采持续扩围与“反内卷”机制引入、价格治理全面展开、合规监管及鼓励创新等政策举措不断加强。医药行业在整体承压的同时，也在不断推进高质量转型升级。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5年医药制造业PPI同比下降2.4%，全国规模以上医药制造业实现营业收入24,870亿元，同比下降1.2%，实现利润总额3,490亿元，同比上升2.7%。

公司主营业务属于医药制造业——中药细分行业。中医药凝聚着中华民族绵延数千年传统文化精华，对疾病预防、保健、康复及治疗具有独特优势与重要作用。党和国家高度重视中医药传承与发展，大力支持中药产业发展，近年来相继出台了系列重磅文件，基本覆盖了药品从研发、生产、销售到消费使用的各个阶段，对鼓励、支持和规范中药行业健康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2025年，行业政策持续聚焦中医药高质量发展与智能化转型。为夯实中药产业根基、推动传承创新发展，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提升中药质量促进中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系统部署了从中药材源头到中药工业全产业链的提质升级路径；国家药监局《中药注册管理专门规定》正式施行，推动中药产业规范升级。为加快智能升级、赋能产业现代化发展，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七部门联合印发《医药工业数智化转型实施方案（2025-2030年）》，专项部署中药智能制造与全链条质量追溯；同时，国家数据局等部委在《深化“人工智能+”行动方案》中明确“人工智能+中医药”重点方向，推动大数据、AI等技术 with 中药研发、生产、服务的深度融合。

在一系列高质量、强监管、促创新、数智化的政策合力支持下，我国中药产业迈入以临床价值为导向、以全产业链管控为根基、以现代化智能化为手段的集约化发展新阶段。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0至2025年全国规模以上医药工业的中成药子行业营业收入年复合增长率约为2.61%。在研发创新方面，按药智网统计，2025年我国中药获批上市品种（药品名称+企业名称）共30个，其中1.1类新药6个，数量较2024年有较大提升。

（二）行业周期性特点

医药行业为弱周期行业，受宏观经济变化的影响较小。随着人们经济条件与健康需求的逐步提高，以及国家持续加大对医疗卫生事业的投入，我国医药行业一直保持相对稳健的发展态势。但多年来医药行业内也存在企业数量多但规模偏小、创新能力不强、产品多但技术含量较低、总体竞争力弱等深层次结构性问题。随着医药改革不断深入和市场优胜劣汰竞争格局的形成，部分产品落后、缺乏核心竞争力的企业将面临淘汰或被兼并，医药行业步入高质量发展的新阶段。

（三）公司行业地位

公司经过逾五十年的发展，已成为国内医药行业的知名企业之一，多年来位居全国制药百强及中药企业排名前列，是国家中药现代化科技产业（浙江）基地示范企业。公司在现代植物药（含中成药）与特色化学药制剂和原料药等领域，实现了从种植、研发、生产到营销的全产业链覆盖，在消化系统、呼吸系统、心脑血管、泌尿系统等中国药品市场最具规模和成长性的治疗领域，形成了较为完善的产品品类布局。报告期内，公司位列“2024年度中国医药工业百强企业”第55位、“2025年度中国非处方药生产企业综合统计榜”第12位、“2025年度中国中成药企业综合竞争力50强”第15名。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

公司专注医药健康主业，主要从事药品、中药饮片及大健康产品的研发、制造与销售业务，坚守以中药大健康为核心的产业发展战略，立足全品类中药产品优势，同步发展特色化学药品与特色健康消费品，打造协同高效、布局合理的产品业务体系。

全品类中药产品包括中成药、中药材与中药饮片及中药提取物等业务。其中中药OTC业务以消化、呼吸和泌尿系统用药为主，重点产品包括“康恩贝”肠炎宁系列、“金笛”复方鱼腥草系列和“前列康”普乐安系列等。中药处方药业务以心脑血管和泌尿系统等慢病用药为主，重点产品包括“天保宁”银杏叶系列、“至心研”麝香通心滴丸和“金前列康”黄莪胶囊等。中药材与中药饮片板块主要包括医院终端饮片和药材调拨业务，经营品种数量近千种，重点产品包括黄芪、党参、当归和浙贝母等。中药提取物板块主要包括银杏叶提取物等相关业务。

特色化学药板块主要包括特色化学药制剂及原料药业务。其中特色化学药制剂业务以慢阻肺抗纤维化、抗风湿疼痛及神经退行性疾病等慢病用药为主，重点产品包括“金艾康”汉防己甲素片、“金康灵力”氢溴酸加兰他敏片等。特色原料药业务以抗生素原料药为主，重点产品包括阿米卡星、大观霉素、阿奇霉素及克拉霉素等。

特色健康消费品板块以营养补充剂等线上业务为主，产品种类包括保健及功能性食品等，重点产品有“康恩贝”蛋白粉系列、钙D软胶囊、益生菌冻干粉及维C系列等，以及子品牌“贝贝”儿童营养系列、“CONBIUTY”女性口服美容系列等。

（二）公司经营模式

本公司业务经营模式主要为医药工业模式。本公司及下属企业以医药市场用户需求为导向，根据市场预测制定年度、月度、周生产计划，并依据生产计划组织安排生产。本公司及所属生产企业严格按照国家GMP质量管理规范组织生产。公司所属生产企业对原料采购、人员配置、设备管理、生产过程、质量控制、包装运输等各个生产环节执行严格的管理规定，并按要求对原辅料、包材、中间产品、成品等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确保最终成品的质量安全。同时，公司管理总部对所属生产企业的生产管理在技术质量、环境保护、安全生产、职业健康等方面进行监督指导。生产企业生产的产品主要由本公司所属销售企业负责市场推广与销售。销售企业依据国家GSP管理规范要求，按销售产品的属性与客户需求的不同，采用自营为主的营销模式，通过专业的药品流通渠道，将公司的产品覆盖到全国大部分区域各等级医院、基层医疗机构及零售药店等。

在数字经济的推动下，国内药品新零售等业态发展较快，公司主动布局药品新零售市场，与国内各大医药电商平台、O2O平台及互联网医院建立合作关系，通过方便快捷的线上渠道，及时满足用户的用药需求。本公司的保健及功能性食品等大健康产品业务主要采用合同委托生产的生产模式，产品销售主要通过天猫、京东等线上渠道，以及快手、抖音等新兴电商平台，以B2C模式销售给消费者。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9,984,256,068.43	9,901,776,509.08	0.83	11,238,241,513.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046,971,535.22	6,819,709,642.08	3.33	7,041,063,708.95
营业收入	6,473,433,792.42	6,515,163,435.44	-0.64	6,732,797,037.14
利润总额	645,168,572.32	779,941,693.97	-17.28	767,690,632.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4,363,102.69	622,417,029.27	-23.79	591,572,941.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3,334,542.35	516,158,238.05	-27.67	553,663,595.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2,609,399.49	1,012,529,326.14	-6.91	898,640,730.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86	9.12	减少2.26个百分点	8.4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25	-24.00	0.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	0.25	-24.00	0.23

股)				
----	--	--	--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684,818,379.10	1,673,528,344.95	1,617,233,491.76	1,497,853,576.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9,395,824.61	164,211,984.07	230,426,927.77	-109,671,633.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2,486,363.58	134,044,341.89	134,553,222.90	-57,749,386.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672,188.96	249,595,005.30	131,267,365.13	411,074,840.1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9,98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4,39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浙江省医药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0	594,209,740	23.44	0	无	0	国有法人
康恩贝集团有限公司	-25,242,600	229,188,571	9.04	0	无	0	境内非 国有法人
胡季强	-15,409,080	87,170,005	3.44	0	质押	64,000,000	境内自然 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5,629,295	55,960,242	2.21	0	无	0	其他
浙江大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740,000	38,176,600	1.51	0	无	0	境内非 国有法人

蔡辉庭	293,990	31,241,090	1.2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丽君	3,000,000	31,000,000	1.2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於巍	14,719,960	17,004,813	0.6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362,420	16,223,020	0.64	0	无	0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中证东方红利低波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0,998,700	15,866,100	0.63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康恩贝集团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胡季强先生，与胡季强先生属一致行动人关系。 2、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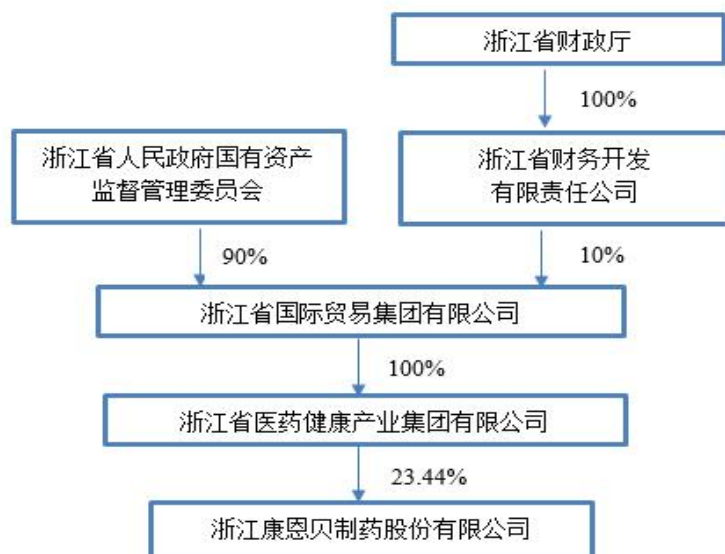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4.73 亿元，同比微降 0.6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4 亿元，同比下降 23.7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非后净利润 3.73 亿元，同比下降 27.67%。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